

证券代码：830882

证券简称：佳龙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9 时 0 分。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徐媛媛、王庆宇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生物医药工业园霞光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18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19 年的工作计划，编写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俞祖荣代表监事会进行汇报。该工作报告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

（三）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9）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0），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七）审议《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19-014），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九）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近期业务发展迅速，经营周转需要相应的资金，2018 年度不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审议《关于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或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或合伙企业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企业委托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05 月 15 日 08 时 00 分开始至 09 时 00 分结束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生物医药工业园霞光路 5 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生物医药工业园霞光路 5 号 联系电话：0510-85992288 传真号码：0510-85990150 联系人：鲁涤平（董事会秘书）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无锡佳龙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